

证券代码：300038

证券简称：梅泰诺

公告编号：2017-011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及终止的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梅泰诺”）分别于2014年12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15年1月12日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兴证资管鑫众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梅泰诺股票。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一、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2015年2月12日，兴证资管鑫众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成立，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174,150,000元。2015年2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兴证资管鑫众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2015年2月17日陆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截至2015年2月17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购买梅泰诺股票6,8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购买均价为22.66元，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5年2月25日至2016年2月24日。

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60,649,3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送人民币现金0.35017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625,523.91元（含税），不

进行送红股，亦不进行转增股本。员工持股计划因此获得241,445元（含税），但持有公司股份数未变化。

2015年11月1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登记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160,649,389股增至190,430,995股，导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降低至3.62%，持有数量不变。

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90,430,9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712,929.85元（含税），不进行送红股，亦不进行转增股本。员工持股计划因此获得206,850元（含税），但持有公司股份数未变化。

2016年9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116）。

二、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出售完毕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兴证资管鑫众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6,895,000股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六日